

**2109-320509-89-05-684514 公司整体
搬迁改造项目（第一阶段）竣工环境
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苏州市东晨电线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苏州市东晨电线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08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冷峻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苏州市东晨电线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

传真：/

邮编：215211

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临沪大道 2888 号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2109-320509-89-05-684514 公司整体搬迁改造项目（第一阶段）				
建设单位名称	苏州市东晨电线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迁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建设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临沪大道 2888 号				
主要产品种类	电线、电缆				
设计生产能力	电线 8000 万米、电缆 500 万米				
实际生产能力	电线 8000 万米、电缆 500 万米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1 年 10 月	开工日期	2022 年 03 月		
调试时间	2022 年 06 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22 年 07 月 13 日-07 月 14 日		
环评表审批部门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江苏佳环安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万元）	75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0	比例	4%
实际总投资（万元）	75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0	比例	4%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 4 月）； 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7 月 16 日）； 3、《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管[97]122 号）； 4、《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5 日）； 5、《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 6、《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7、《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苏环办〔2018〕				

<p>验收监测依据</p>	<p>34号)；</p> <p>8、《2109-320509-89-05-684514 公司整体搬迁改造项目（第一阶段）环境影响报告表》（江苏佳环安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10月）；</p> <p>9、苏州市生态环境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苏环建诺[2022]09第0021号，2022年2月25日）；</p> <p>10、苏州市东晨电线电缆科技有限公司的其他材料。</p>																																																							
<p>验收监测标准标号、级别</p>	<p>(1) 废气</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废气排放标准</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27 600 1444 1070"> <thead> <tr> <th rowspan="2">排放源</th> <th rowspan="2">污染物</th> <th rowspan="2">执行/参考标准</th> <th rowspan="2">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th> <th colspan="2">最高允许排放速率</th> <th colspan="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th> </tr> <tr> <th>排气筒 m</th> <th>速率 kg/h</th> <th>监控点</th> <th>浓度 mg/m³</th> </tr> </thead> <tbody> <tr> <td>1#排气筒</td> <td>非甲烷总烃</td> <td>《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1、表3</td> <td>60</td> <td>20</td> <td>3</td> <td>周界外浓度最高点</td> <td>4.0</td> </tr> <tr> <td>厂区内无组织</td> <td>非甲烷总烃</td> <td>《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表A.1</td> <td colspan="3">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值(mg/m³)</td> <td colspan="2">6</td> </tr> </tbody> </table> <p>(2) 废水</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2 生活污水排放标准</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27 1146 1444 1518"> <thead> <tr> <th>污染物</th> <th>污染物排放限值 mg/L</th> <th>标准来源</th> </tr> </thead> <tbody> <tr> <td>pH值(无量纲)</td> <td>6~9</td> <td rowspan="3">《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三级标准</td> </tr> <tr> <td>化学需氧量</td> <td>500</td> </tr> <tr> <td>悬浮物</td> <td>400</td> </tr> <tr> <td>氨氮</td> <td>45</td> <td rowspan="3">《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B级</td> </tr> <tr> <td>总磷</td> <td>8</td> </tr> <tr> <td>总氮</td> <td>70</td> </tr> </tbody> </table> <p>(3) 噪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4 厂界噪声排放标准</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27 1637 1444 1818"> <thead> <tr> <th>噪声功能区</th> <th>昼间</th> <th>夜间</th> <th>执行区域</th> <th>执行标准</th> </tr> </thead> <tbody> <tr> <td>2类</td> <td>60dB(A)</td> <td>50dB(A)</td> <td>东、南、西厂界昼夜噪声</td> <td>《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td> </tr> </tbody> </table>	排放源	污染物	执行/参考标准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 m	速率 kg/h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1#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1、表3	60	20	3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厂区内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表A.1	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值(mg/m ³)			6		污染物	污染物排放限值 mg/L	标准来源	pH值(无量纲)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三级标准	化学需氧量	500	悬浮物	400	氨氮	4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B级	总磷	8	总氮	70	噪声功能区	昼间	夜间	执行区域	执行标准	2类	60dB(A)	50dB(A)	东、南、西厂界昼夜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排放源	污染物					执行/参考标准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 m	速率 kg/h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1#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1、表3	60	20	3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厂区内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表A.1	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值(mg/m ³)			6																																																		
污染物	污染物排放限值 mg/L	标准来源																																																						
pH值(无量纲)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三级标准																																																						
化学需氧量	500																																																							
悬浮物	400																																																							
氨氮	4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B级																																																						
总磷	8																																																							
总氮	70																																																							
噪声功能区	昼间	夜间	执行区域	执行标准																																																				
2类	60dB(A)	50dB(A)	东、南、西厂界昼夜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二

2、工程建设内容

2.1 项目来源

苏州市东晨电线电缆科技有限公司位于苏州市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临沪大道 2888 号，公司租赁大峡谷照明系统（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闲置厂房（建筑面积 2762.35m²）搬迁建设年产电线 8000 万米、电缆 500 万米项目，总投资 7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

本次验收项目实际年产电线 8000 万米、电缆 500 万米，总投资 7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本项目职工人数 40 人，2 班制，每班 12 小时制，年工作日 280 天，年工作时间为 6720h。本项目不设置食堂宿舍。该项目企业环保手续履行情况、产品方案、公辅设施、主要设备和原辅材料消耗情况分别见表 2-1、表 2-2、表 2-3、表 2-4 和表 2-5。

表 2-1 企业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项目	履行情况		
	建设内容	环评审批	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
年产电线 8000 万米、电缆 500 万米项目	年产电线 8000 万米、电缆 500 万米	吴环建[2015]627 号 2015 年 12 月 15 日	2019.8.18 通过验收
2109-320509-89-05-684514 公司整体搬迁改造项目（第一阶段）	年产电线 8000 万米、电缆 500 万米	苏环建诺[2022]09 第 0021 号，2022 年 02 月 25 日	申请第一阶段验收

表 2-2 产品方案情况表

检测种类	设计产能 (/年)	验收产能 (/年)	年运行时数 (h)	建设情况
电线	8000 万米	8000 万米	6720	已建成
电缆	500 万米	500 万米	6720	已建成

表 2-3 公用及辅助工程一览表

工程名称	建设名称	环评设计能力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区	1452.35m ²	1452.35m ²	防火等级二级
贮运及公辅工程	原料仓库	450m ²	450m ²	防火等级二级
	成品仓库	500m ²	500m ²	
	给水	1204 吨/年	1204 吨/年	包含生活用水及冷却水
	排水（生活）	952 吨/年	952 吨/年	由管网接入苏州市吴江区芦墟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供电系统	60 万度/年	60 万度/年	/

	绿化	依托厂区绿化面积 100m ²	依托厂区绿化面积 100m ²	依托
环保 工程	塑化、印标、浸防 火涂料及烘干固 化废气	1套二级活性炭吸 附装置	1套二级活性炭吸 附装置	新建
	生活废水	952吨/年	952吨/年	由管网接入苏州市 吴江区芦墟污水处 理有限公司集中处 理
	噪声治理	根据设备特性，采取 建筑物隔声、设备减 震基础、设置单独操 作间等	采取建筑物隔声、 设备减震基础、设 置单独操作间等	/
	固废	一般固废堆场 50m ²	一般固废堆场 50m ²	满足相关要求
危险废物堆场 10m ²		危险废物堆场 6m ²	满足相关要求	

表 2-4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类型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规格）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生产设 备	押出机	650cm/520cm	8	7	由放线机、主张力组、 主机、主控柜、冷却 水槽、牵引机、火花机、 印标机及收线机等设 备组成，剩余 1 台暂未 建设
	绞线机	/	6	6	/
	分析仪	650D-B	1	1	/
	并线机	/	6	6	/
	隧道烘箱	1.2m*0.3m	12	12	一台并线机配套两台 隧道烘箱
公辅	空压机	3m ³ /min、5m ³ /min	2	2	/
环保	废气处理设备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1	1	/

表 2-5 原辅材料一览表

原辅材料名称	组分/规格	环评年用量 (t/a)	调试期间一个月用量 (t/a)
镀锡铜线	铜、锡	100	8.3
PE 粒子	聚乙烯	80	6.7
PVC 粒子	聚氯乙烯	120	10
油墨	黑(白)色浆 25%，馏分油树 脂 5%；微晶质 5%；石蜡油 35%；矿油精 15%；碳异构烷 烃 15%	0.02	0.0017
防火涂料	丙烯酸树脂 60%，甲醇 15%；酯溶剂 25%	1	0.083

2.2 水平衡

该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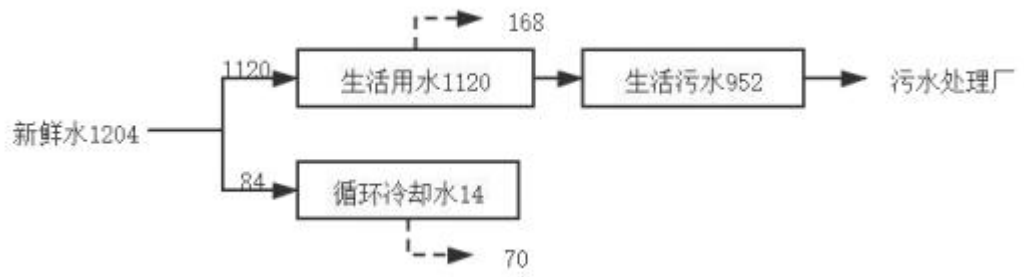


图 2-1 水平衡图 (t/a)

表三

3、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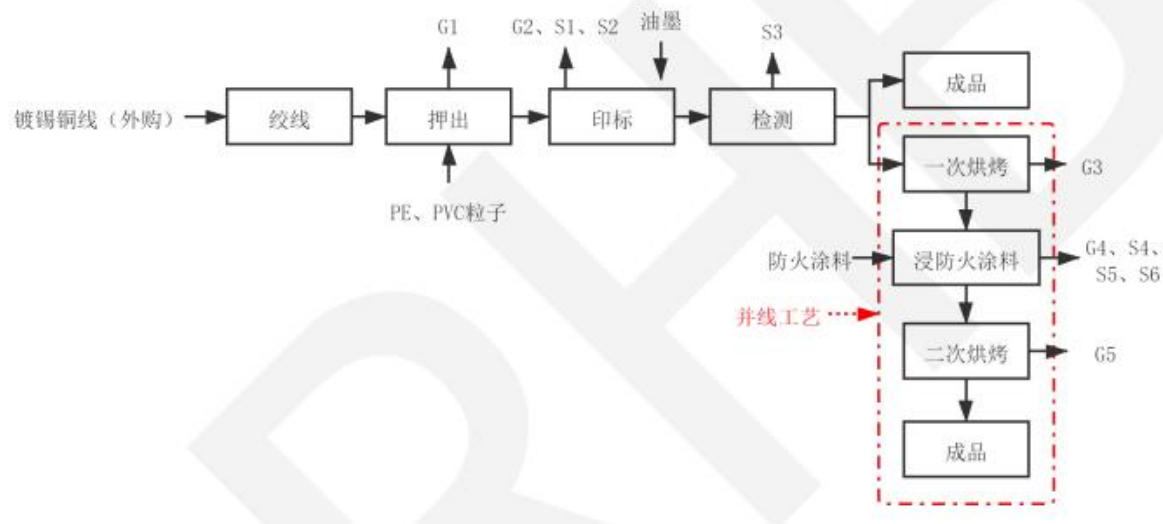


图 5-1 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1)绞线：按客户订单要求，将外购的陈品镀锡铜线通过绞线机使多根单支导体扭成一股，达到线材工艺要求，该过程产生噪声。

(2)挤出：将原料 PE、PVC 粒子按比例进行混合(具体混合比例按客户要求产品规格有所不同)，本项目挤出机主要由放线机、主张力组、主机、主控柜、冷却水槽、牵引机、火花机、印标机及收线机等设备组成，PE、PVC 等塑料粒子混合后通过挤出机料筒和螺杆间的作用，边受热塑化，边被螺杆向前推送，与经过绞线机的镀锡铜线在牵引机的牵引下将制成的电线电缆的外被层，该过程塑料粒子的塑化过程中会产生有机废气 G1，制成的线缆外被层需经过冷却水槽进行直接冷却，会产生少量冷却水，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损耗，不外排。

(3)印标：本项目印标机为挤出机配套设备，将挤出机的半成品根据客户要求在线缆规定位置印上规格、型号等标码，该过程使用油墨进行印标，油墨均为成品油墨，无调墨工序，且仅使用黑、白色墨，印标机换色时通过抹布进行擦拭清洁，会产生少量有机废气 G2、废包装容器(油墨包装盒)S1、废抹布 S2 及噪声。

(4)检测：通过分析仪对上一工段的半成品进行规格、型号等检测，该工段会产生少量不合格品 S3。

注：电线产品无需进行并线工艺，仅电缆需要由多根电线经过并线工艺，电线检

测合格后约 40%的产品直接作为成品外售，另 60%的产品需进行后续的并线工艺生成电缆再出售。

(5)一次烘烤：电线通过牵引进入到隧道烘箱内，烘箱温度为 100℃至 280℃，根据电线粗细对应调整温度高低，使电线在通过隧道烘箱工段塑料外被层塑化合并，该工段会产生少量有机废气 G3。

(6)浸防水涂料：经过一次烘烤后合并的电线经过牵引过入到盛有防水涂料的槽内，使合并电线的外被层全部浸入到防水涂料中，本项目使用的防水涂料为水性涂料，会产生少量有机废气 G4，废包装容器(防水涂料包装桶)S4、废防水涂料 S5 及擦拭涂料的废抹布 S6。

(7)二次烘烤：浸过涂料的电线需再次通过牵引进入隧道烤箱进行烘烤，使表面的防水涂料烘干固化，二次烘烤烘箱温度控制在 200℃以内，该工段会产生少量有机废气 G5。

表四

4、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1) 废气

本项目塑化、印标、防火涂料、固化阶段产生的污染物非甲烷总烃“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20m高1#排气筒排放；未收集的废气车间内排放进行无组织排放。废气主要污染物的产生、处理和排放情况见表4-1。

表4-1 废气主要污染物的产生、处理和排放情况

废气来源/工段	主要污染物	排放形式	治理措施	排气筒高度(m)	监测点设置	排放去向	备注
塑化、印标、防火涂料、固化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20	进出口	通过1#排气筒排放	/
厂界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	/	/	上1下3	周围大气	/

(2) 废水

本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吴江区芦墟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尾水排入乌龟漾。

表4-2 废水主要污染物的产生、处理和排放情况表

废水类别	废水来源	主要污染物	排放规律	治理措施	排放量(t/a)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办公、生活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	间歇	/	952	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吴江区芦墟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尾水排入乌龟漾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押出机、绞线机、分析仪、并线机、隧道烘箱、空压机等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通过合理布局，采用隔声、减震、厂区内绿化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的影响。噪声产生、处理情况见表4-3。

表4-3 噪声产生、处理情况表

设备名称	声强 dB (A)	距最近厂界位置 m	运行方式	治理措施
押出机	80	西厂界 10	连续	密闭、隔声、减震
绞线机	80	西厂界 10	连续	
分析仪	75	西厂界 10	连续	
并线机	75	西厂界 10	连续	
隧道烘箱	70	西厂界 10	连续	
空压机	85	西厂界 10	连续	

(4) 固（液）废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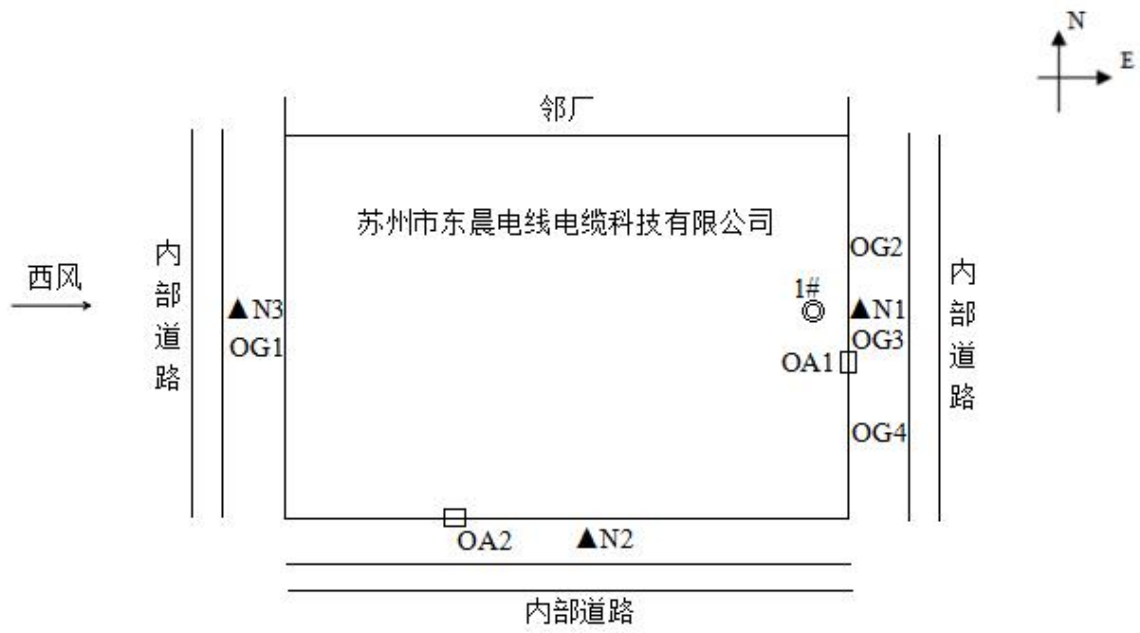
该项目产生的固（液）废物主要有：不合格品、边角料、废包装容器、废抹布、

废防火涂料、废活性炭、生活垃圾。固（液）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4-4。

表 4-4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去向

废物名称	废物类别	产生工序	废物代码	环评年产生量 (t)	实际年估算量 (t)	处理方式
不合格品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	测试	86	16	16	外售
边角料		开停机	86	14	5	
废包装容器	危险固废	原料盛装	HW49 900-041-49	0.02	0.02	委托苏州巨联环保有限公司处置
废抹布		擦拭、清洁	HW49 900-041-49	0.01	0.01	
废防火涂料		浸涂料	HW12 900-299-12	0.02	0.02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HW49 900-039-49	2.11	2.11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99	11.2	11.2	房东统一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监测点位示意图：



注：OG1~OG4、OA1、OA2 为无组织检测点位；◎为排气筒；▲N1~▲N3 为噪声检测点位。

图 4-2 监测点位示意图

5、变动影响分析

(1) 本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 1#排气筒环评中高度 15m，实际建设为 20m。

(2) 变动情况分析

表 5-1 建设项目变动内容核查表

类别	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规定	实际变动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未发生变化。	否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未发生变化。	否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未发生变化。	否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项目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未增大处置或储存能力导致污染物排放量的增加。	否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项目未重新选址。	否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项目未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未发生变化。	否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项目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未发生变化。	否
环境保护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1#排气筒环评中高度 15m，实际建设为 20m，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变化。	否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项目未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未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未发生变化。	否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项目未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未降低。	否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项目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变化。	否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未发生变化。	否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未发生变化。	否

(3) 变动情况结论

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六

6、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标准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

苏环建诺[2022]09第0021号

关于对苏州市东晨电线电缆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苏州市东晨电线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2109-320509-89-05-684514公司整体搬迁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相关报批申请材料收悉。根据《浙江省生态环境厅上海市生态环境局江苏省生态环境厅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执行委员会关于深化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环评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试行）》（浙环函[2021]260号）、《吴江区关于建设项目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的实施细则》要求，在全面落实报告书（表）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防护措施、防范环境风险措施和你单位承诺的前提下，仅从环保角度，原则同意项目建设。

你单位应当严格落实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提出的生态影响和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制度。同时，对环境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项目竣工后，应按照规定开展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或使用。

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单位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评文件。项目的环保日常监督管理由生态环境执法部门按照有关职责实施；发现存在不符合告知承诺制或环评文件存在重大质量问题，审批部门依法撤销审批决定，造成的一切法律后果和经济损失均由你单位承担。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2月25日

表七

7、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7.1 该项目监测分析及仪器见表 7-1。

表 7-1 监测分析方法

检测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	仪器编号	检定/校准有效期	方法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YQ3000-C 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QSSZ-YQ-077 QSSZ-YQ-076	2023.05.28	0.07 mg/m ³
			JK1560 真空气体采样器	QSSZ-YQ-093 QSSZ-YQ-094	/	
			9790II 气相色谱仪	QSSZ-YQ-200	2023.10.11	
	采样方法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	/	/	/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kestrel5500 袖珍气象追踪仪	QSSZ-YQ-050	2022.09.28	0.07 mg/m ³
			PLC-16025 便携式风速仪	QSSZ-YQ-576	2023.06.10	
			NH17C100-B 气垫抽气泵	QSSZ-YQ-294 QSSZ-YQ-295 QSSZ-YQ-296 QSSZ-YQ-297	/	
			9790II 气相色谱仪	QSSZ-YQ-200	2023.10.11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AWA6228+多功能声级计	QSSZ-YQ-041	2023.02.08	/
			AWA6021A 声校准器	QSSZ-YQ-044	2022.10.14	
			kestrel5500 袖珍气象追踪仪	QSSZ-YQ-050	2022.09.28	

7.2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 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因子对仪器分析的交叉干扰；
- (2) 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测试量程的有效范围即仪器量程的 30~70%之间。
- (3) 空气采样器等在进入现场前应对采样器流量计进行校核，在测试时应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
- (4) 现场采样过程中采取全程序空白等质控措施。

表 7-2 废气质量控制统计表

类别	项目	样品数	平行样		加标样		标样		全程序空白(个)	实验室空白(个)
			平行样(个)	合格率(%)	加标样(个)	合格率(%)	标样(个)	合格率(%)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36	4	100	/	/	4	100	2	2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144	16	100	/	/	4	100	2	2

7.3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测量仪器和校准仪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使用期限内；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示值偏差均不大于 0.5dB，测试数据有效。声级计校准结果见表 7-3。

表 7-3 噪声校准表单位：Leq[dB (A)]

采样仪器名称及编号	校准仪器名称及编号	校准日期	校准前	校准后	差值	校准判断
AWA6228+多功能声级计	AWA6021A 声校准器	昼间：2022.07.13	93.7dB(A)	94.0dB(A)	0.3	有效
		夜间：2022.07.13	93.7dB(A)	93.8dB(A)	0.1	有效
		昼间：2022.07.14	93.7dB(A)	94.1dB(A)	0.4	有效
		夜间：2022.07.14	93.7dB(A)	94.0dB(A)	0.3	有效

表八

8、验收监测内容

该项目各污染物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详见表 8-1。

表 8-1 污染物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符号、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1#排气筒进、出口	1#排气筒进、出口	非甲烷总烃	3 次/周期，2 个周期
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 G1、下风向 G2-G4	○G1、○G2、○G3、○G4	非甲烷总烃	3 次/周期，2 个周期
	厂房东窗外 1 米 A1、厂房南窗外 1 米 A2	○A1、○A2	非甲烷总烃	3 次/周期，2 个周期
厂界噪声	东、南、西厂界外 1 米	▲N1~▲N3	噪声	昼夜各 1 次/周期，2 个周期

表九

验收 监测 期间 工况	2022年07月13日~07月14日公司委托青山绿水(苏州)检验检测有限公司对“2109-320509-89-05-684514公司整体搬迁改造项目(第一阶段)”进行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各生产线生产正常,主体工程工况稳定,各项环保治理设施均处于运行状态。具体工况见表9-1。				
	表9-1 监测期间工况表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验收产能(/年)	实际产能(/天)	生产负荷(%)
	2022.07.13	电线	8000 万米	24 万米	90
		电缆	500 万米	1.5 万米	90
2022.07.14	电线	8000 万米	24 万米	90	
	电缆	500 万米	1.5 万米	90	

9、验收监测结果

(1) 废气监测结果

该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详见表9-2、9-3,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9-4。

表9-2 无组织废气检测主要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采样项目	采样点位	采样频次	温度(°C)	湿度(%)	大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天气情况
2022年 07月13 日	非甲烷总烃	上风向 G1 下风向 G2 下风向 G3 下风向 G4	第一次	35.8	58	100.46	2.9	西	多云
			第二次	39.6	56	100.11	2.4	西	多云
			第三次	39.0	55	100.17	2.7	西	多云
2022年 07月14 日	非甲烷总烃	上风向 G1 下风向 G2 下风向 G3 下风向 G4	第一次	36.1	61	100.39	2.8	西	多云
			第二次	38.7	58	100.22	2.6	西	多云
			第三次	38.1	60	100.27	2.9	西	多云

续表9-2 无组织废气检测主要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采样项目	采样点位	采样频次	温度(°C)	湿度(%)	大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天气情况
2022年 07月13 日	非甲烷总烃	厂房东窗外1米 A1、 厂房南窗外1米 A2	第一次	36.7	57	100.35	2.7	西	多云
			第二次	39.8	53	100.07	2.5	西	多云
			第三次	38.7	56	100.19	2.8	西	多云
2022年 07月14 日	非甲烷总烃	厂房东窗外1米 A1、 厂房南窗外1米 A2	第一次	36.6	59	100.34	2.7	西	多云
			第二次	38.5	58	100.21	2.8	西	多云

			第三次	37.7	62	100.29	3.0	西	多云
--	--	--	-----	------	----	--------	-----	---	----

表 9-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mg/m ³)				标准限值 (mg/m ³)	是否达标
			1	2	3	最大值		
2022年 07月13 日	非甲烷 总烃	上风向 G1	0.68	0.74	0.67	/	4	达标
		下风向 G2	0.93	0.86	0.96	1.05		
		下风向 G3	1.05	0.96	0.84			
		下风向 G4	0.87	1.02	0.98			
2022年 07月14 日	非甲烷 总烃	上风向 G1	0.67	0.73	0.75	/	4	达标
		下风向 G2	1.04	0.96	0.94	1.04		
		下风向 G3	1.04	0.97	0.97			
		下风向 G4	1.03	0.86	0.86			
备注	G2~G4 排放限值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 表 3。							

续表 9-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mg/m ³)				标准限值 (mg/m ³)	是否达标
			1	2	3	均值		
2022年 07月13 日	非甲烷总 烃	厂房东窗外 1 米 A1	1.27	1.26	1.34	1.33	6	达标
		厂房南窗外 1 米 A2	1.45	1.36	1.28			
2022年 07月14 日	非甲烷总 烃	厂房南门外 1 米 A1	1.33	1.36	1.26	1.33	6	达标
		厂房西门外 1 米 A2	1.23	1.36	1.43			
备注	A1~A2 排放限值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 表 2。							

表 9-4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2022年07月13日							
	1	2	3	1	2	3		
排气筒名称	1#排气筒进口			1#排气筒出口			/	/
废气处理方式	/			活性炭吸附				
排气筒高度 (m)	20			20				
测试截面积(m ²)	0.2500			0.3848				

测点温度 (°C)	39	40	42	37	38	40			
废气流速 (m/s)	11.4	11.9	11.6	8.00	8.49	8.30			
废气流量 (标态) (m ³ /h)	8705	9028	8808	9459	9999	9701			
含湿量 (%)	2.4	2.3	2.4	2.4	2.3	2.4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10.1	9.30	9.40	6.05	5.21	6.19	6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8.79×10 ⁻²	8.40×10 ⁻²	8.28×10 ⁻²	5.72×10 ⁻²	5.21×10 ⁻²	6.00×10 ⁻²	3	达标
备注	出口排放限值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1。								

续表 9-4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2022年07月14日								
	1	2	3	1	2	3			
排气筒名称	1#排气筒进口			1#排气筒出口					
废气处理方式	/			活性炭吸附					
排气筒高度 (m)	20			20					
测试截面积(m ²)	0.2500			0.3848					
测点温度 (°C)	40	42	43	40	41	41	/	/	
废气流速 (m/s)	11.6	11.7	12.0	8.27	8.40	8.40			
废气流量 (标态) (m ³ /h)	8716	8766	8960	9666	9918	9867			
含湿量 (%)	2.4	2.3	2.4	2.5	2.5	2.4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8.92	11.5	10.4	4.55	4.97	7.41	6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7.77×10 ⁻²	0.101	9.32×10 ⁻²	4.40×10 ⁻²	4.93×10 ⁻²	7.31×10 ⁻²	3	达标
备注	出口排放限值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1。								

(3) 噪声监测结果

本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详见表 9-5。

表 9-5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测量时间及天气情况	昼间: 2022.07.13	18 时 15 分至 18 时 43 分	多云, 西风 风速: 2.9m/s
	夜间: 2022.07.13	22 时 07 分至 22 时 31 分	多云, 西风 风速: 3.1m/s

测点位置	等效声级 dB (A)			噪声源类型
	昼间	夜间		
	测量值	测量值	最大值	
东厂界外 1 米 (N1)	58.2	47.3	54.3	频发
南厂界外 1 米 (N2)	56.8	46.6	/	/
西厂界外 1 米 (N3)	57.2	47.2	/	/
标准限值 (2 类)	60	50	60	/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
备注	1、噪声测量值低于相应噪声排放限值的，以测量值直接评价； 2、排放限值参考《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 类； 3、夜间噪声最大值直接评价。			

续表 9-6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测量时间及天气情况	昼间：2022.07.14	18 时 11 分至 18 时 35 分	多云，西风 风速：3.0m/s	
	夜间：2022.07.14	22 时 04 分至 22 时 28 分	多云，西风 风速：3.2m/s	
测点位置	等效声级 dB (A)			噪声源类型
	昼间	夜间		
	测量值	测量值	最大值	
东厂界外 1 米 (N1)	57.9	48.7	54.3	频发
南厂界外 1 米 (N2)	57.0	47.8	/	/
西厂界外 1 米 (N3)	56.8	47.5	/	/
标准限值 (2 类)	60	50	60	/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
备注	1、噪声测量值低于相应噪声排放限值的，以测量值直接评价； 2、排放限值参考《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 类； 3、夜间噪声最大值直接评价。			

(3) 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

本项目废气处理设施去除效率见表 9-6。

表 9-6 废气处理设施去除效率情况表

处理设施名称	污染物名称	监测结果 (速率 kg/h)				处理效率 (%)
		进口		出口		
		第一周期	第二周期	第一周期	第二周期	
1#排气筒“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设施	非甲烷总烃	0.0849	0.0906	0.0564	0.0555	33.6-38.7

(4) 污染物总量

本项目环评中非甲烷排放浓度 $0.2267\text{mg}/\text{m}^3$ ，远低于周围大气中非甲烷总烃浓度，因此本项目非甲烷总烃污染物总量不作核算。

表十

该项目审批意见落实情况详见表 10-1:

表 10-1 环评报告表审批意见执行情况检查表

审批意见（苏环建诺[2022]09 第 0021 号）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p>你单位报送的《2109-320509-89-05-684514 公司整体搬迁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相关报批申请材料收悉。根据《浙江省生态环境厅上海市生态环境局江苏省生态环境厅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执行委员会关于深化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环评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试行）》（浙环函[2021]260号）、《吴江区关于建设项目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的实施细则》要求，在全面落实报告书（表）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防护措施、防范环境风险措施和你单位承诺的前提下，仅从环保角度，原则同意项目建设。你单位应当严格落实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提出的生态影响和污染防治措施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制度。同时，对环境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项目竣工后，应按照相关规定开展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或使用。</p>	<p>苏州市东晨电线电缆科技有限公司位于苏州市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临沪大道 2888 号，公司租赁大峡谷照明系统（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闲置厂房（建筑面积 2762.35m²）搬迁建设年产电线 8000 万米、电缆 500 万米项目，总投资 7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本次验收项目实际年产电线 8000 万米、电缆 500 万米，总投资 7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本项目职工人数 40 人，2 班制，每班 12 小时制，年工作日 280 天，年工作时间为 6720h。本项目建设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制度。</p>
<p>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单位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评文件。项目的环保日常监督管理由生态环境执法部门按照有关职责实施；发现存在不符合告知承诺制或环评文件存在重大质量问题，审批部门依法撤销审批决定，造成的一切法律后果和经济损失均由你单位承担。</p>	<p>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p>

表十一

11、验收监测结论

(1)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1标准；厂界无组织监测点中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监测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标准；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监控点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2标准。

(2) 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与邻厂共用生活污水排口，故不做监测。

(3) 噪声

本项目南、西、东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

(4) 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不合格品、边角料外售；危险废物：废包装容器、废抹布、废防火涂料、废活性炭委托苏州巨联环保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房东统一委托环卫清运。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周边环境图

附图 3-厂区平面图

附件 1-项目备案

附件 2-原有项目批复、验收

附件 3-土地证、房产证

附件 4-排水许可证

附件 5-危废协议及资质

附件 6-排污许可证

附件 7-验收期间工况说明

附件 8-自查报告

附件 9-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2109-320509-89-05-684514 公司整体搬迁改造项目（第一阶段）				项目代码	2109-320509-89-05-684514				建设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临沪大道 2888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831 电线电缆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迁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迁建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E120° 47' 46.741" N31° 1' 38.143"		
	设计生产能力	电线 8000 万米、电缆 500 万米				实际生产能力	电线 8000 万米、电缆 500 万米				环评单位	江苏佳环安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苏环建诺[2022]09 第 0021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2 年 03 月				竣工日期	2022 年 06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20509MA1MD8AJ05001W		
	验收单位	苏州市东晨电线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青山绿水（苏州）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75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0				所占比例（%）	4%		
	实际总投资	75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0				所占比例（%）	4%		
	废水治理（万元）	2	废气治理（万元）	14	噪声治理（万元）	2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6720 小时			
运营单位	苏州市东晨电线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0509MA1MD8AJ05				验收时间	2022 年 7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非甲烷总烃	/	/	/	/	/	/	0.0454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0.3808	/	/	/	/	/	
	悬浮物	/	/	/	/	/	/	0.2856	/	/	/	/	/	
	氨氮	/	/	/	/	/	/	0.03332	/	/	/	/	/	
	总磷	/	/	/	/	/	/	0.00476	/	/	/	/	/	
总氮	/	/	/	/	/	/	0.03808	/	/	/	/	/		

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